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5)

2026 年股東周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6年5月13日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大會主席於會上要求就2026年4月17日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各項經提呈大會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告及董事局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1,366,017,497 (100.00%)	0 (0.00%)
(2)	(a) 重選包立賢先生為董事	1,345,936,096 (98.53%)	20,081,401 (1.47%)
	(b) 重選龔兆朗先生為董事	1,346,160,096 (98.55%)	19,857,401 (1.45%)
(3)	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1,366,017,497 (100.00%)	0 (0.00%)
(4)	授出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1,326,907,511 (97.18%)	38,509,986 (2.82%)
(5)	授出回購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1,366,017,497 (100.00%)	0 (0.00%)
(6)	將回購的股份，加入第(4)項決議案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內*	1,326,907,511 (97.18%)	38,509,986 (2.82%)

* 該項決議案的全文已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刊載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 50%的票數贊成，所有決議案以普通決議案通過。

附註:

1. 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666,939,850 股，此乃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而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2. 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3. 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須就任何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4. 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日期為 2026 年 4 月 17 日的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5. 本公司的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周年大會投票表決擔任監票人。
6. 本公司全部董事均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藍天

香港，2026 年 5 月 13 日

自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局的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非執行主席
米高嘉道理爵士

非執行副主席
斐歷嘉道理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胡偉成

非執行董事
高富華
包立賢
陸士傑
龔兆朗
包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包立德
王菟鳴博士
溫詩雅博士
謝貫珩
Kalpana Desai
李民橋
Philippe Pierre Rainham Ward